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福龙马**　　公告编号：**2026-072**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桂丰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议回购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函》，并于 2026 年 1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

公司已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8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本次回购目的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稳定公司股价、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2、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

3、贷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4、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5、本次股票回购贷款具体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回购股份数量等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7 日